

证券代码：300096

证券简称：易联众

公告编号：2021-021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市易联众易惠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3月25日收到厦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拨付的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款项共计人民币1,171,241.75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获得补助的主体	发放补助的主体	补助原因/项目	收款日期	补助形式	补助金额（元）	政策依据	补助类型	会计处理
1	厦门市易联众易惠科技有限公司	国家税务总局厦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	2021年3月	现金	1,171,241.75	财税〔2011〕100号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合计						1,171,241.75	——		

上述政府补助均系以现金方式补助，截至本公告日，已全部到账。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系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国家相关政策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具有可持续性。

二、补助类型及其本公司的影响

1、补助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次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将上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171,241.75 元列入 2021 年其他收益。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预计上述补助资金对公司 2021 年度损益的影响金额为 1,171,241.75 元，最终的会计处理仍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政府部门要求，合理合规地使用政府补助资金，实现政府补助资金的高效使用。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资金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当期损益的影响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有关政府批文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6 日